



华农保险
CHIC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信息披露报告
(网站版)

二〇一九年四月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公司名称：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缩写：华农保险

英文名称：China Huanong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CHIC

（二）注册资本：10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北京

（四）成立时间：2006 年1 月24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北京、江苏、四川、浙江、河北、河南、广西、山西、甘肃、广东

（六）法定代表人：苏如春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客服电话：400-010-0000

投诉电话：400-010-0000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货币资金	79,990,490.36	80,136,445.82
拆出资金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6,114,573.76	167,555,591.86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利息	36,963,284.62	20,236,772.87
应收保费	82,864,328.97	92,834,780.64
应收代位追偿款	128.33	20,278.19
应收分保账款	490,132,898.23	151,255,571.7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434,642.43	8,216,307.34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8,986,757.77	1,622,252.52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746,080,159.99	844,723,94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5,141,285.91	204,648,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689,980,259.71	736,668,914.38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62,993.63	14,450,235.05
无形资产	14,743,331.06	11,913,819.76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54,331,118.51	21,514,307.30
资产总计	3,443,026,253.28	2,555,798,017.51

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		
短期借款		
存入保证金	23,962,569.04	3,537,290.00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07,449,990.00	80,400,000.00
预收保费	54,780,904.17	44,166,905.8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830,206.05	79,665,770.17
应付分保账款	313,280,327.05	106,118,734.81
应付职工薪酬	19,509,844.15	39,768,589.90
应交税费	40,737,959.82	31,856,000.34
应付赔付款	5,146,768.03	4,180,928.87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保费准备金		2,294,417.3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50,397,617.91	644,899,174.33
未决赔款准备金	480,982,514.19	292,402,077.48
其中：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14,662,338.24	88,003,568.49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9,384.44	117,053.42
其他负债	36,988,085.24	40,537,190.75
负债合计	2,251,596,170.09	1,369,944,133.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8,028,551.50	328,028,55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08,895.88	4,356,234.80
盈余公积	1,478,870.96	1,478,870.96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140,486,235.15	-148,009,772.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1,430,083.19	1,185,853,884.2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3,443,026,253.28	2,555,798,017.51

(二) 利润表

利润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2,106,983,207.92	1,519,462,265.73
已赚保费	1,972,891,211.10	1,392,121,923.72
保险业务收入	2,182,133,414.11	1,686,011,429.93
其中:分保费收入	319,526,426.95	234,364,895.05
减:分出保费	109,962,094.52	34,705,399.1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9,280,108.49	259,184,107.05
投资收益	112,258,446.75	130,092,781.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45,776.01	-7,015,086.42
汇兑损益	1,704,412.22	-1,786,321.92
资产处置收益	9,956.29	7,869.12
其他收益	3,312,000.00	4,046,198.00
其他业务收入	7,883,361.84	1,994,901.36
二、营业支出	2,089,171,039.30	1,509,396,590.82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	918,216,013.44	621,453,525.48
减:摊回赔付支出	88,535,082.32	7,974,545.71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88,580,436.71	45,064,674.27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27,364,505.25	-1,192,877.25
提取保费准备金	-2,294,417.31	-1,443,116.43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76,181,406.51	65,728,727.48
税金及附加	8,250,823.33	7,108,829.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22,933,196.57	323,110,566.05
业务及管理费	613,164,988.51	462,616,598.91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888,918.18	8,482,492.79
其他业务成本	4,325,722.47	1,044,611.87
资产减值损失	-398,625.18	-23,664.60
三、营业利润	21,134,124.91	10,065,674.91
加:营业外收入	125,888.06	2,528,592.74
减:营业外支出	1,718,590.36	171,664.68
四、利润总额	19,541,422.61	12,422,602.97
减:所得税费用	12,017,884.77	3,050,607.13
五、净利润	7,523,537.84	9,371,995.84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7,523,537.84	9,371,995.8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7,338.92	-9,406,144.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审计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47,338.92	-9,406,144.49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审计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47,338.92	-9,406,144.49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76,198.92	-34,148.65

(三)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 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995,310,248.01	1,467,939,807.75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54,652,961.21	19,784,498.5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700,753.74	22,885,082.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358,040.54	1,510,609,388.82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731,092,365.79	424,860,898.62
其中: 赔款支出	731,092,365.79	424,860,898.62
死伤医疗给付	-	
满期给付	-	
年金给付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9,468,937.09	277,396,772.06
其中: 手续费	509,468,937.09	277,396,772.06
佣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052,932.62	89,632,282.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39,047.38	53,672,23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6,952,090.31	434,957,254.50
其中: 支付的原保险合同的退保金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0,905,373.19	1,280,519,44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47,332.65	230,089,947.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226,502,267.82	9,260,286,299.6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1,617,306.34	142,084,286.7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0.00	195,144.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134,674.16	9,402,565,73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26,443.15	15,251,205.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89,771,377.20	10,041,679,339.6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280.62	853,12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9,775,100.97	10,057,783,66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640,426.81	-655,217,934.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510,084,388.50	4,515,6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10,084,388.50	4,515,6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83,034,135.76	4,435,199,093.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03,949.99	1,035,790.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87,238,085.75	4,436,234,88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46,302.75	79,415,115.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95,501.25	-139,552.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955.46	-345,852,423.9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36,445.82	425,988,869.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990,490.36	80,136,445.82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356,234.80	1,478,870.96	-		-148,009,772.99	1,185,853,884.2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356,234.80	1,478,870.96			-148,009,772.99	1,185,853,884.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1,947,338.92				7,523,537.84	5,576,198.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47,338.92				7,523,537.84	5,576,198.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提取专项储备									-
2.使用专项储备									-
(四) 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
任意盈余公积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2,408,895.88	1,478,870.96			-140,486,235.15	1,191,430,083.1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编制单位: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3,762,379.29	1,478,870.96	-		-157,381,768.83	1,185,888,032.9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13,762,379.29	1,478,870.96			-157,381,768.83	1,185,888,032.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	-		-9,406,144.49				9,371,995.84	-34,148.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406,144.49				9,371,995.84	-34,148.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328,028,551.50		4,356,234.80	1,478,870.96			-148,009,772.99	1,185,853,884.27

（五）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营业周期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生产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会计计量属性

1) 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金融资产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另一种金融资产在购入时由本公司指定为通过损益反映其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所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款项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确认和计量

●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已确认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期后公允价值上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按照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并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买入返售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在相关交易期间确认。

7、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以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类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应收保费	1 年以下	0%
应收分保账款	1 年以上（含 1 年）	100%

8、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和《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办法》（保监发[2015] 37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9、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减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	预计使用寿命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6	15.83%
通用设备	5%	3-5	19%-31.66%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购置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等，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一般在5年时间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做适当调整。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的金额列示。如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予以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除金融资产以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于原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保险险种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对于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单项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本公司按以下次序依次判断合同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转移的风险是否是保险风险：

-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对于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 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重大：

本公司以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程度，如果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原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

本公司除投资型保单外其余非寿险保单通常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故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原保险合同。

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的显著程度，如果风险比例大于 1%，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div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现值}\} \times 100\%$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3) 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保险合同收入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对于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转为保费收入。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成本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减少的且与向股东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支出、赔付成本、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准备金计量方法

本公司以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后的赔付；②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同时单独计量了边际因素。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本公司采用行业比例确定风险边际，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 3.0%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并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由于本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为短期险种，未来现金流平均久期较短，其货币时间价值影响较小，本着谨慎原则，本年准备金评估结果均未折现。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本公司在确认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的余额按照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得出的保险精算结果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计算的未到期负债合理估计。

首日费用指为获得保险合同而产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等。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评估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链梯法、BF法及预期赔付率法等方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风险边际因素，采用比例法评估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4、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本公司的再保险业务均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业务。

1)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冲减原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

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再保险合同业务的浮动手续费、纯益手续费及损失分摊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以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并将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确认。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2)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

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本公司的全部金额。当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 6% 时，不再提取。

16、农险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

1) 本公司分别按照农业保险保费收入和超额承保利润的一定比例，计提大灾准备金（以下分别简称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2) 保费准备金分别以种植业、养殖业、森林等大类险种的保费收入为计提基础。保费收入为自留

保费，即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本公司根据开展农业保险地区的农业灾害风险水平及风险损失数据，并结合我公司业务来源，确定各地区保费准备金的计提比例为财政部规定的计提比例区间范围的最小值。

3) 当经营农业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本公司的在职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养老及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规定的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保险费及公积金，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8、收入确认

1)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业务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原保险合同收入。本公司的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金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代收车船税手续费收入在内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5)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发生的与经营业务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政策性农险业务的政府补贴等。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

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1、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做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但是，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者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基于以往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对在有关情况下视为合理的未来事件的预期，本公司对该等估计及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做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和会计估计：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管理层需要就金融资产的分类作出重大判断，不同的分类会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保险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拆。同时，本公司需要对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

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公司在考虑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对于不同类型的保单，分别进行以下判断：对于非年金保单，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至少一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为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与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本公司支付的金额的百分比再减去 100%；对于年金保单，如果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险保单的风险比例为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乘以发生概率，除以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将其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同一产品的所有保单归为一组。然后考虑保单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保单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保单样本进行逐一测试。如果所选取的样本中超过 50%的保单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保单均确认为保险合同。保险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对本公司收入确认、负债计量及财务报表的列示产生影响。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4)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认为当公允价值出现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低于成本时，应当计提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减值准备。对严重或非暂时性的认定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具体而言，本公司综合考虑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波动率和下跌的持续时间，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重大；考虑下跌的期间和幅度的一贯性，以确定公允价值下跌是否属于非暂时。通常情况下，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越大、波动率越小、下跌持续时间越久或下跌幅度的一贯性越强，则越有可能成为权益投资减值的客观证据。另外，本公司还考虑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证据来认定严重或非暂时性：①被投资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包括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财务重组以及对持续经营预期恶化；②与被投资方经营有关的技术、市场、客户、宏观经济指标、法律及监管等条件发生不利变化。

5)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要对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要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公司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①本公司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本参照，确定折现率。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②本公司根据以往经验，参考同业水平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赔付成本率假设。

③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退保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④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预期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估计值，作为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取得费用和维持费用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同时考虑一定的风险边际。

⑤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确定 3% 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所需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本公司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时，参照行业指导比例 2.5% 确定风险边际。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弥补可抵扣亏损的限额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就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发生的时间和金额以及适用的税率，以决定可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金额。

对未来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的发生时间、金额、适用税率的不同估计，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计量产生影响。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重大差错更正

无。

五、主要税项

1、增值税及附加

本公司缴纳增值税,并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7% (或 5%)、3%、2%分别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企业所得税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适用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所属江苏省分公司、四川省分公司、北京市分公司、河北省分公司、浙江分公司、河南分公司、广西分公司、山西分公司、广东分公司、甘肃分公司与本公司汇总缴纳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44 号《关于延续支持农村金融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保险公司为种植业、养殖业提供保险业务取得的保费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

六、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保费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78,298,861.82		89,347,700.29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4,565,467.15		3,487,080.35	
1 年以上	381,104.53	381,104.53	1,807,829.08	1,807,829.08

合 计	83,245,433.50	381,104.53	94,642,609.72	1,807,829.08
-----	---------------	------------	---------------	--------------

注：本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保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二）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44,899,174.33	105,498,443.58					750,397,617.91
其中：原保险合同	605,000,118.58	70,678,292.40					675,678,410.98
再保险合同	39,899,055.75	34,820,151.18					74,719,206.93
未决赔款准备金	292,402,077.48	188,580,436.71					480,982,514.19
其中：原保险合同	226,356,075.91	133,582,322.62					359,938,398.53
再保险合同	66,046,001.57	54,998,114.09					121,044,115.66
合 计	937,301,251.81	294,078,880.29					1,231,380,132.10

（三）保费收入

①保费收入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862,606,987.16	1,451,646,534.88
再保险合同	319,526,426.95	234,364,895.05
合 计	2,182,133,414.11	1,686,011,429.93

②保费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险业务	1,474,721,121.96	1,203,367,530.74
企业财产保险	57,799,501.63	13,010,483.37
责任保险	69,407,745.00	33,237,606.81
船舶保险	5,809,708.97	3,083,970.71
货运险	1,377,993.49	991,186.72
工程保险	11,774,613.74	2,592,030.55
意外伤害险	155,962,604.41	103,256,492.09
家庭财产保险	1,442,445.95	539,886.41
保证保险	10,097,127.73	2,461,444.05
信用保险	1,290,187.98	

特殊风险保险	704,772.69	692,533.04
农险业务	391,685,095.28	322,647,355.44
健康险	60,495.28	130,910.00
合 计	2,182,133,414.11	1,686,011,429.93

③保费收入销售方式

销售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直接业务	265,435,641.61	130,548,793.23
专业代理	1,452,862,955.13	1,184,657,955.08
兼业代理	100,552,668.41	69,767,826.89
个人代理	23,464,550.21	27,439,351.83
境内经纪业务	20,291,171.80	39,232,607.85
分保费收入	319,526,426.95	234,364,895.05
合 计	2,182,133,414.11	1,686,011,429.93

(四) 赔付支出

①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748,961,611.32	507,894,067.19
再保险合同	169,254,402.12	113,559,458.29
合 计	918,216,013.44	621,453,525.48

②赔付支出主要险种明细

险 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净额
	直接业务赔款	分入业务赔款	摊回分保赔款	追偿款	合计	
企业财产保险	9,880,921.18	2,001,770.12	471,806.45		11,410,884.85	1,838,058.06
责任保险	10,993,326.44	-99,790.08	3,793,261.42		7,100,274.94	3,214,284.70
机动车辆保险	552,916,132.53				552,916,132.53	425,228,774.04
船舶保险	344,510.46				344,510.46	2,378,144.11
农险保险	137,117,482.49	167,311,184.42	81,172,870.28		223,255,796.63	177,156,656.98
意外伤害险	6,998,080.94	420.48	2,303,338.93		4,695,162.49	1,797,810.08
其他险种	30,711,157.28	40,817.18	793,805.24		29,958,169.22	1,865,251.74
合 计	748,961,611.32	169,254,402.12	88,535,082.32		829,680,931.12	613,478,979.71

注：主要险种的赔款支出占总赔款支出的 99.69%。

（五）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①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99,280,108.49	259,184,107.05
其中：原保险合同	64,150,715.23	239,744,076.11
再保险合同	35,129,393.26	19,440,030.94
合 计	99,280,108.49	259,184,107.05

②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88,580,436.71	45,064,674.27
其中：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156,452,899.52	51,768,655.16
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	26,658,769.75	-3,231,026.69
理赔费用准备金	5,468,767.44	-3,472,954.20
合 计	188,580,436.71	45,064,674.27

③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主要险种明细

险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4,793,936.69	235,420.73
机动车辆保险	90,414,434.69	42,220,650.20
船舶险	2,984,706.08	-1,002,349.21
意外险	1,520,213.68	-1,399,104.18
责任险	18,263,133.56	2,995,565.11
农险	66,206,242.71	1,901,665.41
其他险种	4,397,769.30	112,826.21
合 计	188,580,436.71	45,064,674.27

（六）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57,481.15	3,231,168.1	7%或 5%
教育费附加	1,713,534.07	1,528,022.7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2,358.17	1,018,686.3	2%
印花税	1,700,589.21	1,294,568.77	
车船使用税	36,860.73	36,383.11	

合 计	8,250,823.33	7,108,829.04
-----	--------------	--------------

(七)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753,562.58	50,566,911.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和处置损益	1,099,650.70	1,697,768.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75,746.97	8,376,163.48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672,851.66	34,910,566.58
定期存款利息	38,262,333.86	26,759,378.61
资本保证金利息	7,356,386.86	7,721,509.67
其他	-562,085.88	60,483.77
合 计	112,258,446.75	130,092,781.87

七、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本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农保险 2018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由该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摘自中审亚太审字（2019）010112 号，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华农保险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农保险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 准备金评估方法

1、未到期评估方法

关于法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工程保险采用在保险期限内二次分布法；货运保险采用在固定期限内平均分布，固定期限为国内货运 20 天，国际货运 90 天。其他保险都采用了 1/365 法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会计再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max(\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1 - \text{首日费用率}), \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 \text{维持费用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会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max((\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1 - \text{首日费用率}) - \text{法定分出未到期} \times (1 - \text{摊回首日费用率})), (\text{法定再保前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 \text{维持费用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text{法定分出未到期} \times \text{预期赔付率} \times (1 + \text{风险边际率}))$ ；

会计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会计再保前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会计再保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方法

逐案估计法。

3、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含直接理赔费用）评估方法

商业车险、交强险：采用已报案赔款链梯法、BF 法、赔付率法三种方法评估，对各种方法的结果取加权平均作为最终结果。

非车险：采用预期赔付率法，分险类、分事故年度评估。

4、理赔费用准备金评估方法

已发生已报告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逐案估计法，已发生未报告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采用比例法。

已发生未报告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IBNR（含直接理赔费用）*直接理赔费用比例。

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50%+IBNR(不含直接理赔费用))×间接理赔费用比例。

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和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按照已发生已报告和已发生未报告分别列示。

（二）主要参数假设

1、预期赔付率：我们基于 2017 年保单赔付率在 2018 年进展情况，并考虑 2018 保单在未来的发展趋势选择各险种预期赔付率假设。

2、维持费用率：本公司所用维持费用指除首日费用外的其他费用，即除手续费及佣金、销售人员绩效工资、增值税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交强险救助基金、印花税等首日产生的费用外其他费用，每年使用公司数据更新测算。

3、风险边际：公司采用行业平均水平，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3%，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 2.5%。

4、理赔费用比例：使用公司历史数据并参照行业相关数据，理赔费用率为 5%。

（三）评估结果

下表按照准备金的类别展示近两年准备金评估结果。

表 1：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750,397,617.91	644,899,174.33
未决赔款准备金	480,982,514.19	292,402,077.48

2018 年公司规模增速 29.4%，保持高速增长，随着规模上升，准备金逐年累积，2018 年末准备金余额为 12.31 亿元，2017 年末准备金余额为 9.37 亿元，2018 年增量 2.94 亿元，其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量 1.05 亿元，未决赔款准备金增量 1.89 亿元。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及总体策略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总经理室直接领导，以各机构、各职能部门为第一道风险防线，以合规内控部为第二道风险防线，董事会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及审计部为第三道风险防线，覆盖公司所有业务单位的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

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董事会下设审计、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公司内的运作和实施。总经理室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责任。合规内控部作为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开展风险管理相关事务。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就风险管理相关事宜接受合规内控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对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负责。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战略和经营计划保持一致。公司建立了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风险控制体系，确保风险可控。

一是完善分公司、业务条线、投资三个领域的管控方式，加强重点分公司、重点产品线和重点经营环节管控。

二是坚持核保定价策略，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加强资金管理，控制保险风险，避免财务风险。

三是深入推行激励考核评价制度，不断优化绩效考核办法，有效激励各分支机构。

四是推进经营关键节点的信息系统建设。公司通过梳理工作环节及流程改造，逐步实现承保集中、理赔集中、财务集中、客服集中、IT集中，强化内控管理的刚性约束。

五是纵深推进风险管理治理信息化水平本年度开发完成并顺利验收“偿二代”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升风险管理信息化水平。

六是建立和执行全面预算管理，明确预算编制与调整、执行与控制、分析与考核等管控流程。

七是建立业务经营分析会议机制，通过数据分析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风险问题，起到预警效果。

八是持续完善内审稽核制度，评估各级机构经营绩效和内控管理水平，构建与公司发展态势相适应的审计监督模式。

3、风险管理流程

按照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的要求，公司对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保险风险等七大类风险进行了分析和梳理，设定关键风险指标进行监控，并进行年度风险评估。公司按下列流程实施。

目标设定：公司管理层讨论并确立了年度风险管理目标并建立了相关流程，符合公司的风险偏好。

风险识别：内控管理部门通过识别经营活动及业务流程中能够影响公司目标达成的内部和外部事件，区分风险事件和机会事件，对识别的结果进行评价。

风险评估：根据风险识别结果，分析风险事件产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并以此作为管理风险的基础。

风险应对：公司平衡风险与收益，针对不同类型的风险，由管理层选择风险应对方案，确保风险符合公司的风险容忍度和风险偏好。

风险控制：建立相应制度和流程并进行推进和落实，确保有效控制风险。

风险预警：是指度量风险状态偏离预警标准的程度并以此发出警戒信号的过程。公司建立完善的风险预警体系，及时发现并化解经营中的风险。

风险监督：对风险管理流程的合理性和完整性进行监督，并在必要时进行调整。

风险报告：建立多层次多维度的内部风险报告及沟通机制，包括定期与非定期风险报告、常规与非常规风险报告等。

（二）主要风险评估及控制情况

1、主要风险评估

公司对风险管理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持续完善风险管理机制与流程，采用相应的风险管理技术，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获得的收益相匹配。

（1）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指由于赔付水平、费用水平等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保险风险主要包括保费风险、准备金风险和巨灾风险。

根据银保监会要求的基于2018年4季度偿付能力数据基础上的压力情景下偿付能力测算结果表明，各压力情景下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远高于监管要求，公司现阶段偿付能力整体承压水平较高。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造成的损失，以及由于重大危机造成业务收入无法弥补费用的可能性。2018年末，公司的市场风险最低资本为5811.74万元（包括考虑风险分散效应后），处于限额以内，市场风险可控。

总体来看，在市场基准利率上升20BP和权益资产变动-15%的极端情况下，预计2019年仍能维持9126万的投资收益，说明目前投资组合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3）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者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①存款/债券信用风险。公司存款机构主要为评级较高的国有大中型商业银行。目前持有的金融债都是国有政策银行或大型商业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和次级债,持有的企业债也都具有AA+级以上信用等级。

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用风险。公司通过委托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发生信用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③再保信用风险。公司初步建立了再保人的风险偏好管理机制,实行分保额度管理、再保人分类管理,公司未发生再保信用风险。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本年度公司发生操作风险1起,即北京市分公司遭受原保监会重大行政处罚,农险暂停接受新业务一年。其他省级分公司未遭受行政处罚。三级机构中河南新乡中支遭受重大处罚,罚款50万元;四级机构中河南西平支公司遭受重大行政处罚,暂停交强险业务半年。

(5)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从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战略组织架构,在充分分析内外部风险状况的基础上,制定明确的战略目标,在战略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战略规划要求分解年度业务计划和安排机构筹建,并且加强偿付能力、资本和基础管理的各项工作,完善保障措施,进一步降低战略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

(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意外事件或公司内部管理与服务等问题引起公司外部社会声誉、企业信誉和公众信任度下降所造成的风险。

公司长期治理结构合理、稳健合规经营、社会形象良好,成立以来未发生过声誉风险事件。

(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截至2018年底,公司流动性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3.16%,符合银保监会关于保险公司资金运用的流动性监管要求。公司没有发生非正常集中退保、重大理赔事件、投资大幅亏损等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项。

2、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合规内控部,与各业务、职能部门共同构成事前、事中与事后风险管理与监督的有机体系,对经营管理和业务环节进行持续、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确保公司整体风险处于可控状态。

(1) 保险风险控制

本公司主要通过采取如下措施严格控制保险风险:

- ①加强风险和定价选择能力,筛选优质业务。
- ②准备金评估工作进步优化,确保准备金评估结果充足合理。
- ③建立业务监控体系,实时掌握影响保险风险的突发因素和事件。
- ④完善保险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保险风险监测报告,每半年提供管理层审议。
- ⑤加强巨灾风险管理,严格控制自留风险,合理安排和调整农险、非车险分保结构,降低承保风险。

(2) 市场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起了包括资产配置、决策授权、绩效评估与考核在内的投资风险管控机制,并采取如下措施:

- ①通过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和资金运用部执行投资决策,搭建资金运用的风险管理架构。

②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有关投资的内部管理制度，降低市场风险。

③建立资产负债管理执行委员会，基于资产配置相关模型工具拟定或调整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和年度资产配置计划方案。

④根据资金投资及市场风险管理的特点，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有效的管控。

⑤规范风险监控报告制度，保证市场风险在公司风险承受能力范围内。

（3）信用风险控制

公司通过实施以下措施来控制信用风险：

①严格遵守交易对手选择条件，选择具有良好信用评级的银行、债券发行主体和再保险公司。

②根据具体的产品及再保险协议，公司及时安排各产品的再保险分出业务。

③逐步建立信用风险评价体系，监测各信用风险类别的累计信用风险。

（4）操作风险控制

公司根据保险行业的业务流程特点和自身资源配置情况，按照控制风险、提升服务、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运营管理原则，建立和划分了内部控制活动的重点和层次，制订了较为严谨的内控制度和操作流程，针对各部门、各岗位制订了具体的工作职责和业务操作规则，并通过合规内控部门监督日常业务和评价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性，对内控缺陷和人为失误进行实质性整改和弥补，从而将内部操作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内。

（5）战略风险控制

①完善战略风险制度，制定战略风险管理办法和发展规划管理办法，确保战略风险制度不断完善。

②跟踪并评估发展规划，确保发展规划能够有效实施指导分公司筹建顺序。

③建立战略风险监测报告机制，及时回溯分析战略规划执行过程中完成的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④建立全面预算管理制度、预算考核机制，有效推动年度战略目标的实现。

⑤召开董事会，审议年度发展规划、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风险评估报告、预算安排等报告，确保战略目标符合规划发展要求。

（6）声誉风险控制

公司加强声誉风险控制活动，制定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贯穿到公司各经营环节，做到预防为主、处置及时有效。

（7）流动性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包括风险状况评估、现金流预测及日常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预警等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检测机制，并采取以下措施：

①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和品种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确保公司能够及时履行付款责任。

②监测公司各账户、各分支机构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③根据承保、融资和投资活动，合理估计公司每日现金流需求。

④盘点固定资产，清缴各类挂账科目，及时回收应收账款，提供必要的流动性管理便利。

⑤合理调配资金，按时履行各项支付义务。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8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5位的商业保险险种经营信息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原保险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36,217,543.51	147,472.11	55,293.06	90,980.33	-8,753.31

2	意外伤害保险	22,766,990.15	15,180.28	480.37	1,576.18	-1,265.26
3	责任保险	7,000,508.19	5,641.73	1,100.58	2,605.97	1,759.57
4	企业财产险	2,277,222.14	4,656.83	989.03	858.70	2,835.36
5	保证保险	90,046.01	954.45	2,938.74	508.59	-2,650.19

六、偿付能力信息

2018年末，本公司实际资本117,521万元，最低资本36,692万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320.29%，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320.29%。2018年与2017年相比，主要是公司保费规模持续增长，带动保险风险的最低资本要求上升，导致偿付能力充足率较上年有所下降。

本公司2018年度与2017年度偿付能力具体信息对比如下表：

日期	实际资本	最低资本	(综合) 资本溢额	(综合) 偿付能力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充足率
2018年12月31日	117,521.09	36,691.79	80,829.29	320.29%
2017年12月31日	117,478.49	27,474.33	90,004.17	427.59%

七、其他信息

无其他信息需要披露。